

证券代码：871628

证券简称：凯淳股份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 上海凯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4月8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4月4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王莉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关于董事会会议召开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公司拟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于发行完成后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如下：

- 1、发行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2、发行股票的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3、发行数量：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20,000,000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25%，本次发行不涉及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最终发行数量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其转授权人士根据公司的资本需求及市场情况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4、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符合创业板投资者适格性条件的投资者。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5、定价方式：由公司及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确定发行价格，或按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确定发行价格。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6、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其他方式。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7、发行与上市时间：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注册决定后，由董事会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8、股票拟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9、发行承销方式：本次发行股票由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10、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投资的项目（按轻重缓急排序）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建设期	项目备案文号

1	品牌综合服务一体化建设项目	24,746.63	24,746.63	3年	2020-310104-64-03-001623
2	智能数字化技术支持平台建设项目	10,262.98	10,262.98	3年	2020-310104-64-03-001616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5,000.00	15,000.00	-	-
合计		50,009.61	50,009.61	-	-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度，可以利用自有资金和银行借款进行先期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将用于置换先期投入资金及支付项目建设剩余款项。

若本次股票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项目的资金需求，资金缺口由公司自筹资金予以解决。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超过项目资金需求，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后进行其他方向上的使用。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1. 决议有效期：本决议有效期24个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投资建设品牌综合服务一体化建设项目、智能数字化技术支持平台建设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就募投项目编制了可行性研究报告，对该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可行性分析。公司认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主营业务、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等相适应，投资项目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和盈利能力，公司能够有效使用募集资金，提高公司经营效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分析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申请在中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相关规定，制定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分析及填补措施》。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完成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申请在中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前公司形成的历年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制定了《上海凯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分红回报规划》。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提请审议《上海凯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有关承诺及相关约束措施》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充分保护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公众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

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相关事宜做出一系列公开承诺并提出相应的约束措施。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及其附属文件》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制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后适用的《上海凯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其附属文件（附属文件包括：股东大会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报出公司经审计的 2017~2019 年申报财务报告及相关专项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提请审议《关于批准报出公司经审计的 2017~2019 年申报财务报告及相关专项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17 年至 2019 年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对 2017 年至 2019 年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确认，认为上述关联交易遵循自愿、有偿、公平的商业原则，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交易定价公允合理，未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王莉、徐磊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提请审议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提请审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上市后适用）。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提请审议《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上市后适用）。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提请审议《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上市后适用）。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提请审议修订的《关联交易管理制》。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提请审议修订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提请审议修订的《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使本次发行上市工作进行顺利，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 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和股东大会决议具体实施本次发行及上市方案；
- (2) 按照股东大会决议，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准情况及证券市场情况确定具体的发行时间、发行数量、发行结构、发行对象、发行方式、定价方式、发行价格以及其他与本次发行及上市有关的事项；

- (3) 根据相关监管部门的意见，确定募集资金项目的投资计划进度；签署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运作过程中的重大合同，并根据国家规定以及监管部门的要求和市场情况对募集资金投向进行调整；
- (4) 根据需要在本次发行前确定募集资金存储专用账户；
- (5) 办理本次发行及上市的申报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就本次发行及上市事宜向有关政府机构、监管机构和证券交易所、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发行及上市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招股意向书、招股说明书、保荐协议、承销协议、上市协议、中介服务协议、各种公告等）；
- (6) 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后根据具体发行情况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 (7) 根据本次发行及上市方案的实施情况、市场条件、政策调整以及监管部门的意见，对本次发行及上市方案进行调整；
- (8) 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以及本次发行上市的实际需要，作出相关的承诺；
- (9) 办理其认为与本次发行及上市有关的其他事宜；
- (10) 如证券监管部门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政策有新的规定，授权董事会根据证券监管部门新的政策规定，对本次发行上市的具体方案作相应调整。

本次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 24 个月内有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0 年 4 月 25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

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凯淳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上海凯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10日